

# 卫滨区平原镇政府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#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 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

####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### 第二部分 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

#### 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#### 附件：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、项目支出表
- 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二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## **第一部分**

### **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概况**

#### **一、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**

（一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（党员大会）的决议，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。

(二) 加强平原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; 指导搞好辖区内各村(社区)的工作, 支持、帮助村民加强思想、组织、制度建设, 向上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反映群众的意见、建议和要求。

(三)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, 负责思想政治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、统一战线、民族宗教等工作。

(四) 负责编制和执行本行政区域经济发展规划, 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, 营造良好负责环境, 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, 落实各项惠农政策, 为经济主体提供示范引领和政策服务, 引导和促进新型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, 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。

(五)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, 负责对干部的教育、培养、选拔和监督工作。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平原镇的干部。

(六) 领导本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, 开展文明乡村、文明单位、文明社区建设活动, 组织群众开展经常性的文化、娱乐、体育活动。

(七) 强化公共服务, 依法做好民政、教育、卫生健康、科技、退役军人、残疾人就业、社会保障等工作, 组织各项公益事业建设、协调解决群众生活中的突出问题。

(八) 依法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、安全生产、防汛、防火、防疫、食品安全、环境保护和各项统发事件应急处理等本行政区域的社会管理工作。

(九) 依法查处辖区内违法占地、违法建筑等问题。

(十)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## 二、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构成

2023 年度平原镇人民政府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二级机构预算。

平原镇人民政府设下列内设机构：（一）党政办公室（人大工作办公室）；（二）党建工作办公室；（三）经济发展办公室；（四）社会事务办公室；（五）农业发展办公室；（六）生态和规划建设办公室；（七）综合行政执法协调办公室；

平原镇人民政府设置 5 个事业单位：（一）便民服务中心；（二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（信访接待服务中心）；（三）文化卫生健康服务中心（综合文化服务站）；（四）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；（五）退伍军人服务站

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2 个，其中二级机构 12 个，具体是：（一）党政办公室（人大工作办公室）；（二）党建工作办公室；（三）经济发展办公室；

（四）社会事务办公室；（五）农业发展办公室；（六）生态和规划建设办公室；（七）综合行政执法协调办公室；

（八）便民服务中心；（九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（信访接待服务中心）；（十）文化卫生健康服务中心（综合文化服务站）；（十一）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；（十二）退伍军人服务站

## 第二部分

### 卫滨区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总计 10712 万元，支出总计 463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相比，收入增加 792 万元，增长 8%。主要原因发展环境改善，税收收入增加；支出增加 2690 万元，增长 138%。主要原因是安排上年结转及提前告知资金 2183 万元，镇本级预算支出增加 512 万元。

####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712 万，收入预算总计增加 792 万元，增长 8%，原因为发展环境改善，税收收入增加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0712 万元。

####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4631.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780.5 万元，占 16.85%；项目支出 3851 万元，占 83.15%。

#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出 4631.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2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（减少）2691.26 万元，增长

138.7%，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和提前告知增加。

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4631.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780.5 万元，占 16.85%；项目支出 3851 万元，占 83.15%。

##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80.5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739.5 万元，占 94.73%。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医疗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退职（役）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救济费、医疗费补助、助学金、奖励金、个人农业生产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 41 万元，占 5.27%。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被装购置费、专用燃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1666.5万元，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。其中：运转类项目450.8万元、投资类项目1215.7万元。

## 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。

## 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原镇人民政府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3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5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5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5万元。增加的主要原因经上级批准同意安排。

## 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平原镇人民政府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1万元，主

要保障厅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，主要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会议费、专用材料费、被装购置费、办公设备购置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。

## 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616.53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.2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9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04.33万元。

## 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2022年，共组织对25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2467.59万元，绩效评价结果显示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。2023年，拟组织对36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3851万元。

## 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2年资产总额1572.91万元，较上年，下降3%。其中：固定资产591.23万元，无形资产0万元。2022年期末，平原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2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

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#### （五）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

平原镇人民政府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##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单位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

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，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